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教育局 文件

龙体规〔2023〕2号

福建省龙岩市体育局 福建省龙岩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龙岩市深化体教融合推动青少年 “三大球”运动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教育局，市属学校：

为深入贯彻《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制定的“全面推动足球、篮球、排球运动的普及和提高”的目标任务，紧密围绕《福建省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实施意见》，积极推动我

市青少年“三大球”运动项目建设，按照“一体化设计、一体化推进”原则，结合我市实际，现将《龙岩市深化体教融合 推动青少年“三大球”运动发展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龙岩市深化体教融合推动青少年“三大球”运动
发展实施意见

龙岩市体育局

龙岩市教育局

2023年2月9日

附件

龙岩市深化体教融合推动青少年 “三大球”运动发展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制定的“全面推动足球、篮球、排球运动的普及和提高”的目标任务，紧密围绕《福建省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实施意见》，积极推动我市青少年“三大球”运动项目建设，经研究决定，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省体育局、省教育厅“一体化设计、一体化推进”原则，结合我市实际，充分利用体教融合为契机，突破创新，形成合力，走出一条具有革命老区特色的青少年“三大球”发展之路。

二、发展目标

到 2026 年，“三大球”青少年省级注册人数大幅增加，重点项目梯队参加省级锦标赛稳步提升，探索多元融合、协同有序的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建立新颖的“三大球”赛事体系，赛事品牌和影响力逐步提高，形成健康、浓厚的“三大球”文

化氛围。

三、重点举措

（一）深入推进“三大球”体教协同

1.加强全市“三大球”体育传统特色项目学校建设。体育、教育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项目布局，加大经费、人员、场地、技术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将“三大球”体育传统特色项目学校创建作为学校体育工作考核和学校综合评定的重要指标，持续提升体育传统特色项目学校的规模和质量。对于全市体育传统校每年常规4万元补助的基础上，对于“三大球”开展较好，成绩较突出的学校额外增加资金补助，并优先考虑代表我市参加每年度的省中学生联赛，并全额报销参赛费用。

2.创新发展市级“三大球”训练基地。体育、教育部门主动作为，争取财政、人社等行政部门的支持，依托当地优质中小学校加挂“三大球”训练基地牌子，形成一条小、中、高读训一体的“三大球”训练网络。体育部门负责资金支持，划拨专项补助经费用于队伍建设，每年度专项补助经费不少于5万元；教育部门负责协调训练场馆及入学就读事宜，畅通青少年运动员就读、升学渠道。

3.统筹推进项目管理。体育、教育部门要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完善制定合作清单，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协作，职责共担，成果共享。切实加强“三大球”运动员注册管理、赛事融合和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统一规划，形成规范

有序、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4.加快推动竞赛改革融合。以开展校园体育竞赛活动为目的，不断提高广大青少年“三大球”竞技水平为目标，重点开展学生锦标赛、联赛、冬夏令营训练等活动，选拔组建市级“三大球”代表队，形成一体化推进、相互支撑的学校课余体育训练竞赛改革发展模式。

（二）推动“三大球”社会化发展

1.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培训机构。强化政策引导和扶持奖励，积极推动“三大球”社会体育机构的建立。各级教育部门要支持社会培训机构走进校园，各级“三大球”项目协会要加强对社会培训机构的服务和指导。积极开展社会培训机构评先评优工作，对于工作业务开展较好的机构适当给予政策扶持。

2.改进赛事活动体系。调整市运会及市锦标赛“三大球”项目设置，增设社会俱乐部组，调整参赛年龄组别和项目金牌数量。对接全国“三大球”城市联赛，建立覆盖全市的“三大球”青少年超级联赛，逐步打造成辐射全市、贯穿全年、具有广泛影响力的精品赛事。

（三）构建“三大球”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

1.完善青训体系。构筑以市为中心，永定（篮球）、漳平（足球）、新罗（排球）为重点，其他县（市、区）为支点的发展模式，优化青训体系布局。建立完善各级各类体校、体

育培训中心、社会培训机构、体育项目传统特色学校等人才培养体系，构建符合项目发展规律、各实体高效协作的特色青训体系。

2.健全教练梯队。依托校园“三大球”教师资源优势，成立“三大球”专家组，组建高水平复合型教练团队。各级体校逐步筹划“三大球”专业优秀人才引进，提供“三大球”专业教练员编制。积极引导体校“三大球”教练员进校园，共同参与校园“三大球”校队组建。

3.夯实人才队伍。大力开展教练员、裁判员、科研人员、管理人员等专业技术人才的培训，全面提升专业人才素质和工作水平。建立人才储备库，优化人才结构，规范从业标准，打造与“三大球”发展相适应的专业人才队伍。

（四）加速“三大球”产业和文化繁荣发展

大力发展“三大球”竞赛表演业，借鉴“永定金龙杯”等一批有积淀的、成熟的体育赛事组织运作及市场开发模式，打造有影响、有特色的市级自主品牌赛事。积极承办省级、国家级青少年“三大球”体育竞赛，扩大“三大球”项目在青少年中的影响力。挖掘“三大球”项目特色、组织文化和团队精神，培育能展现“三大球”项目特点的精神气质和文化符号。树立项目领军人物，加强对“三大球”媒体报道，提高大众的认知度与参与度，为加速“三大球”振兴发展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把加快“三大球”发展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对“三大球”振兴发展工作的政策研究、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要明确职责、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助推发展。

（二）完善政策保障。各级体育、教育部门要通力合作，加大相关专项资金对“三大球”振兴发展的支持力度，重点支持青少年人才培养和公益活动。

（三）强化舆论宣传。大力普及传播青少年“三大球”运动知识及技能，关注青少年“三大球”发展动态，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和智慧，营造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使加快“三大球”发展成为我市各界的广泛共识和自觉行动。

五、本意见自公布之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解释权属龙岩市体育局、龙岩市教育局。